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4月3日召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谨慎性原则,我们认真审阅了本次会议的相关资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审阅《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我们认为:本次公司以现金方式向控股子公司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是根据公司的整体安排及经营情况确定的,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不影响公司业务开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张金昌、孙浩、陈宁

2023年4月3日